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玉溪市财政局(章)

评价机构名称：玉溪胖芝麻开门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章)

报告编号： YXCZJXPJ2022005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2年05月10日至2022年07月30日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2年08月10日

目 录

摘 要	1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1
(三) 项目实施及完成情况	2
二、绩效评价结论	2
三、取得成效	2
四、存在问题	3
(一) 项目管理不规范，项目资金未“专款专用”	3
(二) 学校部分资产闲置，教学设施整体利用率低	4
(三) 部分建筑出租使用，与建设用途不一致	4
(四) 学校非税收入低，租金支付缺口大	4
(五) 高职院校组建变更，学校升级工作未完成	5
五、建议	5
(一) 项目实施过程中，规范项目管理	5
(二) 加快学校等级提升，盘活资产资源	6
(三) 规范国有资产管理，及时收取租金	6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7
一、基本情况	7
(一) 项目概况	7
(二) 预算批复及资金使用情况	8
(三) 实施内容	10
(四) 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2
(五)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1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6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6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16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0
三、绩效评价结论	21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21
(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2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23
(一) 决策情况分析	23
(二) 过程情况分析	24
(三) 产出情况分析	25
(四) 效益情况分析	26
五、项目取得的成效	28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9
(一) 项目管理不规范，项目资金未“专款专用”	29
(二) 学校部分资产闲置，教学设施整体利用率低	30
(三) 部分建筑出租使用，与建设用途不一致	30
(四) 学校非税收入低，租金支付缺口大	30
(五) 高职院校组建变更，学校升级工作未完成	31
七、建议	31
(一) 规范项目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31
(二) 规范国有资产管理，及时收取相关租金	32
(三) 加快学校等级提升，盘活资产资源	32
八、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33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于 2016 年 7 月开始筹建并取得相关批复，于 2019 年 8 月投入使用。2016 年 10 月 17 日项目取得《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玉溪职教园区玉溪卫生学校迁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玉发改社会〔2016〕513 号），因设计变更较大，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按相关规定对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修编，2021 年 1 月 18 日取得《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玉溪职教园区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批复》（玉发改社会〔2021〕1 号），修编后批复的建设规模：项目占地 313.84 亩，总建筑面积 263633.38 m²，项目估算工程总投资 96,765.16 万元，目前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原可行性研究报告估算工程总投资 95,086.60 万元，后对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修编估算工程总投资变更为 96,765.16 万元，比原可研增加 1678.56 万元。截至评价日，资金已到位 96,765.16 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资金 1,000.00 万元，市级财政资金 378.56 万元（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 29.56 万元，玉溪市教育体育局 349.00 万元），其他资金 95,386.60 万元（云南省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入项目资本金 19,016.60 万元，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 76,070.00

万元)。

截至评价日，累计支付工程款 71,227.49 万元，建管费 770.99 万元，2021 年专项贷款本息合计 13,628.76 万元（其中本金 2,000.00 万元，利息 11,628.76 万元），国家开发银行及华夏银行支付工程款的汇款手续费 0.80 万元，目前账户现金剩余 11,403.60 万元，根据估算工程总投资计算，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待支付总额为 24,765.88 万元。

（三）项目实施及完成情况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规划方案参照教育部印发《高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进行，按照全日制在校生规模为 10000 人进行建筑设施设计。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分六个区块建设，已分别取得相关施工许可证件，于 2017 年 2 月开始进行相关建设，2019 年 8 月移交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使用。

二、绩效评价结论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 73.80 分，评价等级为“中”。

三、取得成效

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于 2019 年 8 月搬迁进入新校区，学校总共启用 2#、3#实训楼，设有临床护理实训基地、基础医

学实训基地、康复实训中心和营养与保健实训中心，建筑面积 56623.61 m²。学校 2019 年在校生 1881 人，截止价日在校生 3224 人。

学校实训基地每年承担学校参加全省技能大赛的任务，并获得佳绩。实训楼自建成后承担了学校各专业实训教学，同时承担社会培训、参观调研、生命健康科普教育等活动，为医疗卫生人才的实践教育和继续提升创造条件，为社会人群普及生命健康教育奠定重要基础，进一步拓展和发挥了学校的社会职能。

四、存在问题

（一）项目管理不规范，项目资金未“专款专用”

一是部分款项合同签署和支付流程不规范，非建设单位作为合同签署主体，资金未经项目建设单位进行支付。二是工程结算周期过长。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已于 2019 年 8 月交付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使用，但相关结算工作于 2022 年 5 月进行，间隔周期过长，造成工程款支付不及时。三是未按要求使用专项贷款资金。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中，使用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偿还该专项贷款 2021 年到期本息合计：13,628.76 万元（其中本金 2,000.00 万元，利息 11,628.76 万元）。

（二）学校部分资产闲置，教学设施整体利用率低

新校区使用后预计全日制在校生规模为 10000 人。截至评价日，卫校实际在校学生人数：3224 人（全日制在校生 3006 人，成人教育 218 人），远低于建设规模 10000 人。在实地评价中发现学校实训楼及相关设施均存在不同程度闲置和利用率低下的情况，如：康复实训中心和营养与保健实训中心因学生人数不足使用频次低；部分实验器材及教学设施购入后因学生人数不足未开封使用等。

（三）部分建筑出租使用，与建设用途不一致

根据可研批复及项目使用的中央专项资金和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使用要求：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建成后用于高等职业院校办学使用。1#实训楼为玉溪科教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使用，护理实训楼被云南省中电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用于过渡性办公用房，租赁时未按国有资产对外租赁程序的要求履行公开招租程序，该过渡性办公用房从 2019 年 8 月至今未支付租金、物业费等相关费用，以上涉及非教学使用部分总建筑面积 38695.78 m²，占总建筑面积的 14.51%。

（四）学校非税收入低，租金支付缺口大

项目总租赁期为 25 年，总租金合计 197,101.59 万元，截至评价日应支付租金合计 13,628.76 万元，至今未付。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非税收入 2019 年 376.15 万元、2020 年 339.06 万元、2021 年 364.55 万元，非税收入呈下降趋势，

其他收入不明确，不能覆盖学校运营及租金支出。

（五）高职院校组建变更，学校升级工作未完成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可研报告中明确到 2020 年末，玉溪卫生学校与玉溪市运动学校、玉溪市少体校合并组建“玉溪市卫生康体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设初步规划方案按照“高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进行编制。根据《中共玉溪市委办公室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玉溪职业技术学院筹建工作方案〉的通知》（玉办通〔2021〕43 号）要求，高等职业院校组建调整为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与云南省玉溪工业财贸学校、玉溪市少体校合并组建“玉溪职业技术学院”，截至评价日，“玉溪职业技术学院”已获得云南省教育厅审批，但尚未在教育部完成备案。目前不能以“玉溪职业技术学院”高等职业学校的等级和规模进行招生。

五、建议

（一）项目实施过程中，规范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制定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并落实到位，严格按照项目建设的法定程序和财务制度推进工作，所有的合同须经专业法务人员进行把关，避免出现法律风险。各类款项支付严格按相关财务要求的流程进行支付，专项资金及贷款资金应按要求加强监管，确保“专款专用”，避免项目因资金短缺引发停工、索赔等问题。

（二）加快学校等级提升，盘活资产资源

一是学校应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积极组建“玉溪职业技术学院”，二是对闲置及利用率不高的设施，开展市场化服务，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增加学校收入，避免资产闲置浪费，三是利用近几年国家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契机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同时与各基金会和慈善机构进行对接，多渠道筹措资金。

（三）规范国有资产管理，及时收取租金

卫校建设项目的资产持有方云南云投职教扶贫开发玉溪卫校有限责任公司应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对出租国有资产履行必要的招租程序。对于出租的国有资产应及时收取相关使用单位的租金和其他费用，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避免资产相关权益的流失。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云财绩〔2020〕11号）、《玉溪市财政局关于转发〈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玉财投〔2020〕6号）和《玉溪市财政局关于开展第一批 2022 年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玉财投〔2022〕4号）的要求，玉溪胖芝麻开门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接受玉溪市财政局委托，于 2022 年 5 月至 2022 年 7 月对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于 2016 年底纳入云南省教育卫生补短板建设项目，是云南省现代职业教育扶贫工程一期建设项目及国家开发银行第一批授信项目，1#实训楼及教学一区原建设单位为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为了承接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于 2017 年 8 月份由云南省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和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共同出资成立了云南云投职教扶贫开发玉溪卫校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云南省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国

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付款要求，建设单位变更为云南云投职教扶贫开发玉溪卫校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 2017 年 9 月 26 日签订的《项目建设管理委托协议》（YT-JYFP-YX-WT-03 号），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的建设、组织、管理委托给玉溪市人民政府指定的玉溪科教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由玉溪科教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承担项目建设管理的相应责任、权利和义务。

2018 年 12 月份，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文件《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对指定教育扶贫项目工程建设管理责任主体相关事宜的批复》玉政复〔2017〕86 号，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持有的云南云投职教扶贫开发玉溪卫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拨给玉溪科教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二）预算批复及资金使用情况

1. 预算批复情况

根据 2016 年 10 月《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玉溪职教园区玉溪卫生学校迁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玉发改社会〔2016〕373 号）对应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可研报告估算工程总投资为 95,086.60 万元。

2021 年 1 月《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玉溪职教园区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批复》（玉发改社会复〔2021〕1 号）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估算工程总投资调整为 96,765.16 万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评价日,项目资金拨付情况如下:

表 1: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建设资金拨付情况统计表

单位: 万元

名称	金额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	76,070.00	
项目资本金	19,016.60	云南省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	1,000.00	中央专项资金
	29.56	学校资金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	349.00	市级财政资金
玉溪科教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存款资金利息收入	266.48	截至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合计金额		97,031.64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96,765.16 万元, 目前到位资金 97,031.64 (包含银行存款利息) 万元, 剔除银行存款利息实际到位 96,765.16 万元, 项目资金已全部到位, 其中: 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 76,070.00 万元, 占比 78.61%; 项目资本金 19,016.60 万元, 占比 19.65%; 市级配套和学校自筹 1,678.56 万元, 占比 1.74%。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 累计支付工程款 71,227.49 万元, 建管费 770.99 万元, 2021 年专项贷款本息合计 13,628.76 万元 (其中本金 2,000.00 万元, 利息 11,628.76 万元), 国

家开发银行及华夏银行支付工程款的汇款手续费 0.80 万元，目前剩余 11403.60 万元，根据估算总投资计算，目前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待支付总额为 24765.88 万元。

目前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正在进行工程结算工作，剩余款项待工程结算工作结束后支付。

（三）实施内容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根据实际情况准备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立项资料，报送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下达了相关批复文件。

后因原投资概算不能满足实际要求，玉溪市教育体育局根据实际情况对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工作，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下达了相关批复文件。

项目资金筹措渠道主要依托国开行贷款，其余部分由云南省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市级部门等多渠道筹措解决，建设项目内容如下：

表 2：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内容统计表

单位：平方米

可研方案			可研修编方案		指标对比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数量	指标名称	指标数量	正数为面积增加 负数为面积减少	
1	规划用地	416.50 亩	规划用地	313.84 亩	规划用地	-102.66 亩
2	总建筑面积	263633.38	总建筑面积	266696.46	总建筑面积	3063.08

3	一期总建筑面积 (1#实训楼)	10679.38	一期总建筑面积 (1#实训楼)	10679.38	一期总建筑面积 (1#实训楼)	0.00
4	二期总建筑面积	252954.00	二期总建筑面积	256017.08	二期总建筑面积	3063.08
5	2#实训楼	19970.85	教学一区	-	教学一区	-
6	3#实训楼	36652.76	2#实训楼	19970.85	2#实训楼	0.00
7	1#学生食堂	7288.12	1#学生食堂	7288.12	1#学生食堂	0.00
8	培训楼	11643.64	主教学楼	19998.37	主教学楼	0.00
9	主教学楼	19998.37	学生公寓 (1栋)	11147.14	学生公寓 (1栋)	0.00
10	行政综合楼	13562.68	学生公寓 (2栋)	11147.14	学生公寓 (2栋)	0.00
11	学生活动中心	15664.35	地下车库 1	7907.79	地下车库 1	0.00
12	护理实训楼	28016.4	教学二区	-	教学二区	-
13	2#食堂	7144.46	3#实训楼	36652.76	3#实训楼	0.00
14	1#学生宿舍	13473.45	培训楼	11643.64	培训楼	0.00
15	2#学生宿舍	6198.6	行政综合楼	14780.34	行政综合楼	1217.66
16	3#学生宿舍	12914.54	学生活动中心	17124.44	学生活动中心	1460.10
17	4#学生宿舍	12915.54	护理实训楼	28016.4	护理实训楼	0.00
18	5#学生宿舍	6198.60	2#学生食堂	7144.46	2#学生食堂	0.00
19	学生公寓 (1栋)	11147.14	1#学生宿舍	13473.45	1#学生宿舍	0.00
20	学生公寓 (2栋)	11147.14	2#学生宿舍	6198.60	2#学生宿舍	0.00
21	附属用房	100.00	3#学生宿舍	12914.54	3#学生宿舍	0.00
22	水泵房	132.48	4#学生宿舍	12914.54	4#学生宿舍	1.00
23	地下通道	300.00	5#学生宿舍	6198.60	5#学生宿舍	0.00
24	地下车库 1	7907.79	设备用房 (水泵房)	410.00	设备用房 (水泵房)	277.52
25	地下车库 2	10578.10	地下车库 2	10685.9	地下车库 2	107.80
26	绿化面积	113846.97	室外附属用房	400.00	室外附属用房	0.00
27	道路场地面积	121951.82	建筑密度 (%)	20.15	-	-
28	停车位	地上 252 个	容积率 (%)	1.04	-	-
29	建筑密度 (%)	19.89	绿地率 (%)	41	-	-
30	容积率 (%)	1.03	-	-	-	-

31	绿地率 (%)	41%	-	-	-	-
----	---------	-----	---	---	---	---

项目于 2017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1 月完成一、二期项目全部主体验收，2020 年 12 月完成室外景观及配套附属工程验收，截至评价日，五方责任主体已完成该项目竣工验收工作，目前项目已移交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正常运营，相关工程结算审计工作正在进行。

(四) 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 批复（下达）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绩效目标：根据《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玉溪职教园区玉溪卫生学校迁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玉发改社会〔2016〕373 号）和《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玉溪职教园区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批复》（玉发改社会复〔2021〕1 号）要求，确保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计划如期完成，通过卫校新校区的建设，有效提升学校的基础设施和环境面貌，有效提升师生的学习环境。

主要绩效指标：①数量指标：新建面积 266696.46 m²、绿化面积 85810.13 平方米、装修面积 247692.77 平方米、配套设施达标率达到 100%。②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③时效指标：开工目标完成率达到 100%、省级资金按时支付率达到 100%。④成本指标：本项目还款所需成本金额 197101.59 万元。⑤社会效益：满足玉溪卫校发展的需要。⑥可持续影响指标：满足玉溪职业教育发展的需要。⑦服务对

象满意度指标：师生满意度 $\geq 90\%$ 。

具体详见附件 1-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表

2. 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通过对《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表》的分析，前往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实地调研，项目组与被评价单位进行有效沟通，依据项目的功能特性，明确项目在一定时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益，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项目所需实现的目标，提高指标质量、深度、全面、清晰反映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了相关调整，主要调整如下：

（1）数量指标：新增“招生数量”，反映和考核卫校新校区运营阶段是否按招生简章要求完成招生数量。

（2）质量指标：新增“招投标程序合规性”指标，用于反映和考核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工程的招投标程序合规情况。

（3）成本指标：调整“本项目还款所需成本金额”指标为“实际成本与概（预）算比例”，用于反映和考核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实施的整体造价情况。

（4）经济效益指标：新增“卫校非税收入增长情况”指标，用于反映和考核卫校新校区运营后对学校的非税收入影响情况。

（5）社会效益指标：新增“现有学生与设计容量匹配率”、

“学校各类实验室启用率”、“毕业生对口就业率”、“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情况”指标，用于反映和考核玉溪新校区建设项目是否出现实际设计不符，资产闲置状况及新校区运营对应届毕业生、招生的影响。

(6) 生态效益指标：新增“建设期环境管理”、“医疗废物管理”指标，用于反映和考核卫校新校区建设期及运营期内整体环境影响的情况。

(7) 可持续影响指标：调整“职教园区建设带来持续影响”指标为“学校等级提升”，新增“学校运行情况”用于反映和考核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对于人才培养、补齐教育短板和运行情况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8) 满意度指标：由于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目前教职工人数 147 人，学生人数 3224（其中全日制在校生 3006 人，成人教育 218 人），本次不采用加权得分作为衡量满意度的标准，本次绩效评价时，将满意度指标细化为：“教师满意度”和“学生满意度”分别衡量。

具体详见附件 1-2：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五）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1. 职责分工

根据立项批复，玉溪新校区建设项目需严格执行中央预算内投资管理相关规定，尽快开工建设。项目主管部门为玉

溪市教育体育局，项目建设单位为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项目实施严格遵循有关建设程序，符合规划、土地、环评、节能等管理要求，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因项目管理需要，项目建设单位于 2017 年变更为云南云投职教扶贫开发玉溪卫校有限责任公司。

2. 项目管理

玉溪新校区建设项目于 2017 年 2 月开始施工，原建设单位为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2017 年 8 月 4 日云南省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和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共同出资成立了云南云投职教扶贫开发玉溪卫校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云投职教扶贫开发玉溪卫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后，建设单位实施主体变更为项目公司。

玉溪新校区建设项目施工期间，由施工单位履行按图施工，施工标准符合有关国家及地方规范的义务，由监理单位履行监督工程质量安全的责任，负责隐蔽工程验收及其它施工环节的验收工作。

项目工程完工后，由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五方责任主体开展联合竣工验收工作，履行相关的责任及义务。

3. 制度建设

除正常的项目管理制度及公司管理制度外，项目公司专门研究制定《教育卫生补短板工程项目公司委托管理模式下

财务管理制度（试行）》，确保专项贷款资金“专款专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对本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并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提出改进意见，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运营和预算绩效管理，推动部门有效履职，优化资源配置和财政支出结构，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实施内容为卫校新校区建设，该项目占地 313.84 亩，总建筑面积 266696.46 m²，账面到位资金 97,031.64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和评价内容，运用简便有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价。

（2）公开公正原则。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做到依据合法、标准统一、资料可靠、实事求是、公开

透明。

(3) 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考核的评估标准在原则上分为两级：针对可以进行定量评估的指标，设定量化的评估标准；针对难以进行定量评估的指标，按照定性的评估标准。

(4)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围绕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玉溪市市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综合考虑了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在校师生满意度等因素。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如下：

一级指标 4 个：包括决策（15 分）、过程（18 分）、产出（28 分）、效益（39 分）；

二级指标 14 个：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落实、项目管理、财务管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三级指标 33 个：主要包括：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性、项目资金到位率、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绩效自评工作、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管理制度落实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财务

管理制度落实度、建筑面积、绿化面积、装修面积、配套设施、招生数量、招投标程序合规性、验收合格率、项目实施进度、资金按时支付率、实际成本与概（预）算比例、卫校非税收入增长情况、现有学生与设计容量匹配率、学校各类实验室启用率、毕业生对口就业率、职业教育招生人数、建设期环境管理、医疗废物管理、学校等级提升、学校运行情况、教师满意度、学生满意度等指标。

具体详见附件 2.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玉溪市市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的规定，本着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评价时采取的方法主要包括综合评价法、因素分析法、对比分析法、实地调查法、公众评判法等。具体方式方法如下：

（1）综合评价法

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出发，结合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的特点与重点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评价时根据评价标准对每一指标分别打分，最后累计算出总分。

（2）因素分析法

通过从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收集与项目预算、管理、绩

效相关的评价数据，形成绩效评价的基础资料，并对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可靠性进行审阅，通过对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基础资料的分析，对异常的资金使用通过实地调查、原始凭证查阅等进行核实，以达到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

（3）对比分析法

依据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设立时的预算申报文件、预算批复下达文件，对照项目实际完成内容，评价项目的完成情况；依据项目资金计划文件和凭证，评价项目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结果对比分析，判断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数据进行对比分析，结合开展师生问卷调查，评价项目预期效果和效益实现程度。

（4）实地调查法

到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现场察看项目完成情况，通过收集资料、填报数据、查验数据、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实地调查，根据项目目标设置绩效评估指标体系、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拟定资料清单和实地调研清单向调查地有关部门和人员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随机访谈。

（5）公众评价法

通过现场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采集学生、教师对该项目实施情况和实施效果的意见和建议，为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满意度等提供定量评价基础。

4. 评价标准

本项目绩效评价为百分制，项目组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 ≥ 90 分）；良（ $80 \leq$ 得分 < 90 分）；中（ $60 \leq$ 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5. 评价抽样

该项目位于红塔区科教创新城职教园区，本次评价前往实地察看项目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功能实现程度、资金使用、项目运营管理等情况。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为：开展项目前期调研，编制实施方案，实地评价，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及修改完善，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1. 开展前期调研：绩效评价小组与玉溪市教育体育局进行对接沟通，收集与评价项目相关的政策文件、规划方案、资金管理制度等，以便准确了解项目情况。

2. 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报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征求意见，确定方案。

3. 实地评价：评价小组按照确定的实施方案，通过查阅资料、分析资料、现场勘查、问卷调查、综合评价等方式，对项目实施情况及效果进行评价。实地勘查了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完成情况并查阅项目档案资料，对学生、教师开展问

卷调查工作。

4.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小组在汇总相关数据和资料，对照实地评价情况，做出分析，撰写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报告征求意见稿报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征求意见，修改完善后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5. 出具绩效评价报告：按玉溪市财政局规范要求出具绩效评价正式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73.80 分，评价等级为“中”。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表 3：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1	73.33%
过程	18	13	72.22%
产出	28	25.5	91.07%
效益	39	24.3	62.31%
合计	100	73.80	73.80%

项目建设符合玉溪市“十三五”期间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规划的要求，立项依据充分，与职业教育需求相匹配。项目

建设手续完整，但学校等级提升滞后，截至评价日，仍未完成学校等级提升，造成项目资产闲置。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实地评价情况，设置的产出指标 18 个，其中：建筑面积、绿化面积、装修面积等 11 个指标已完成，现有学生与设计容量匹配率等 5 个指标部分完成，实际成本与概（预）算比例等 2 个指标未完成，具体如下表：

表 4：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100%	已完成	总建筑面积 266696.46 m ² 。
		绿化面积	=100%	已完成	总绿化面积 85810.13 m ² 。
		装修面积	=100%	已完成	总装修面积 247692.77 m ² 。
		配套设施	=100%	已完成	地下停车场等配套设施已全部完成。
		招生数量	=100%	已完成	①2019 年计划招生 780 人，实际招生 992 人； ②2020 年计划招生 1000 人，实际招生 1235 人； ③2021 年计划招生 1010 人，实际招生 1022 人。
	质量指标	招投标程序合规性	=100%	已完成	100%
		验收合格率	=100%	已完成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	=100%	已完成	100%
		资金按时支付率	=100%	已完成	100%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成本指标	实际成本与概（预）算比例	≤100%	未完成	实际成本与概（预）算比例=96,765.16/95,086.60*100=101.7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卫校非税收入增长情况	稳定增长	部分完成	未稳定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现有学生与设计容量匹配率	=100%	部分完成	现有学生与设计容量匹配率=3006/10000*100%=30.06%
		学校各类实验室启用率	=100%	部分完成	部分启用，康复实训中心和营养与保健实训中心使用频率不高。
		毕业生对口就业率	满足教育体育局考核要求	已完成	满足考核要求。
		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情况	逐年上升	部分完成	2021 年招生人数下降。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校等级提升	长期	未完成	可研报告批复 2020 年完成高职院校等级提升，截至评价日，尚未完成高职院校等级提升。
		学校运行情况	长期	部分完成	学校租金未及时足额支付。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已完成	问卷满意度=199/217=91.71%。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情况满分 15 分，得分 11 分，得分率 73.33%。

项目立项方面。项目建设符合玉溪市“十三五”期间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规划的要求，立项依据充分。根据2021年1月《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玉溪职教园区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批复》（玉发改社会复〔2021〕1号），项目估算工程总投资为96,765.16万元，资金已全部到位。

绩效目标方面。可研报告按全日制在校生规模10000人进行编制，目前实际全日制在校生3006人，全日制在校生人数与编制规模匹配率仅30.06%。存在与可行性研究报告估算工程总投资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不匹配情况，2021年可研修编后对比2016年原可研估算工程总投资增加1,678.56万元。项目实际产出效益与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内容相差较大。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情况满分18分，得分13分，得分率72.22%。

资金落实方面。预算整体编制符合制度要求，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项目修编后估算工程总投资96,765.16万元，目前到位资金97,031.64（包含银行存款利息）万元，剔除银行存款利息实际到位96,765.1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项目管理方面。除正常的项目管理制度及公司管理制度外，项目公司专门研究制定《教育卫生补短板工程项目公司委托管理模式财务管理制度（试行）》，项目建设过程中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对设计、勘察、监理、施工等采取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服务提供方。该项目已取得市发展

改革委员会批复、相关土地、规划、环境、施工等许可证件，手续完整。项目运营管理中，存在护理实训楼被云南省中电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用于过渡性办公用房，租赁时未按国有资产对外租赁程序的要求履行公开招租程序，该过渡性办公用房从2019年8月至今未支付租金、物业费等相关费用。

财务管理方面。该项目估算工程总投资为96,765.16万元，截至评价日资金已全部到位，累计支付工程款71,227.49万元，建管费770.99万元，2021年专项贷款本息合计13,628.76万元（其中本金2,000.00万元，利息11,628.76万元），国家开发银行及华夏银行支付工程款的汇款手续费0.80万元，目前剩余11403.60万元。归还2021年专项贷款本息合计13,628.76万元，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情况满分28分，得分25.5分，得分率91.07%。

产出数量方面。该项目占地313.84亩，总建筑面积266696.46 m²，装修面积建设完成247692.77平方米，绿化建设完成85810.13平方米，车库等配套设施全部建设完成，于2019年8月投入学校正常教学使用。新校区使用期间，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2019年招生992人，2020年招生1235人，2021年招生1022人，按学校年度招生计划超额完成相应招生

数量。

产出质量方面。该项目参照“高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进行设计及施工，可满足全日制 10000 人在校学习。新校区 2020 年 1 月完成一、二期项目全部主体验收，2020 年 12 月完成室外景观及配套附属工程验收。

产出时效方面。项目整体进度与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中“项目计划进度表”要求交付时间基本吻合，原可行性研究报告计划 2019 年 05 月完成竣工验收，修编后调整为 2020 年 12 月完成竣工验收，实际交付使用时间为 2019 年 08 月。

产出成本方面。该项目 2016 年 10 月《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玉溪职教园区玉溪卫生学校迁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玉发改社会〔2016〕373 号）估算工程总投资为 95,086.60 万元，后因投资超概算，按照程序进行可研修编，2021 年 1 月《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玉溪职教园区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批复》（玉发改社会复〔2021〕1 号）估算工程总投资调整为 96,765.16 万元，比原估算工程投资总额增加 1,678.56 万元。

（四）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情况满分 39 分，得分 24.3 分，得分率 62.31%。

经济效益方面。自 2019 年 8 月新校区启用以来，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非税收入 2019 年 376.15 万元、2020 年 339.06 万元、2021 年 364.55 万元，非税收入呈下降趋势且不能覆盖

学校维护支出。

社会效益方面。该项目可满足全日制 10000 人在校学习，截至评价日全日制在校生为 3006 人，远低于设计使用标准，同时造成学校部分实训设施闲置及使用频率过低。2#、3#实训楼 56623.61 m²正常用于教学工作，实地调研中发现康复实训中心和营养与保健实训中心因学生人数不足使用频次低，1#实训楼和护理实训楼分别为玉溪科教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和云南省中电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办公用房使用，涉及总建筑面积 38695.78 m²。学生近两年毕业对口就业情况：①升学 89.19%；②医疗 8.13%；③非对口 1.7%；④待业 0.98%，整体对口就业率 97.32%。

生态效益方面。2016 年 4 月，玉溪市成功申报成为海绵城市建设国家试点城市，也是全省唯一的试点城市，该项目于 2016 年 7 月开始筹建，2017 年 2 月开始施工，2019 年 8 月投入使用，未进行海绵城市设计及施工。

可持续影响方面。2016 年 9 月《玉溪职教园区玉溪卫生学校迁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明确学校等级提升最迟应在 2020 年完成，截至评价日，学校等级提升已完成省教育审批，未完成教育部备案。2019 年 8 月截止评价日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未按照相关协议及时足额支付租金。

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教师满意度 91.49%，学生满意度 91.76%，整体满意度 91.71%。

五、项目取得的成效

学校于 2019 年 8 月搬迁进入新校区，共启用 2#、3#实训楼，设有临床护理实训基地、基础医学实训基地、康复实训中心和营养与保健实训中心，建筑面积 56623.61 m²，涵盖急救、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基础护理、中医、解剖、生理、病理、药理、康复、营养等学科实训室，能满足护理、中医护理、幼儿保育、药剂、制药技术应用、康复技术、营养与保健等医疗卫生专业教学。学校 2019 年在校生 1881 人，截止评价日在校生 3224 人。

学校实训基地每年承担学校参加全省技能大赛的任务，2020 年 8 名选手参赛获得 5 个二等奖，3 个三等奖；2021 年 8 名参赛选手获得 5 个一等奖和 3 个二等奖的佳绩。

实训楼自建成后承担了学校各专业实训教学，同时承担社会培训、参观调研、生命健康科普教育等活动，临床护理实训基地接待参观 25 场次，共计 775 人，其中急救培训组织 3 场次，共计培训 293 人。基础医学实训基地中生命科学馆先后被评为玉溪市红十字会、玉溪市社科联评定为生命科普教育基地，接待参观 650 余场次，合计 3.8 万余人次。为医疗卫生人才的实践教育和继续提升提供条件，为社会人群普及生命健康教育奠定重要基础，进一步拓展和发挥了学校的社会职能。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管理不规范，项目资金未“专款专用”

一是部分款项合同签署和支付流程不规范，非建设单位作为合同签署主体，资金未经项目建设单位进行支付。在项目前期工作中，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649 万建设资金，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合同涉及 349 万元）、玉溪科教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合同涉及金额：300 万元），未经建设单位直接与承包单位签订合同，按照相关程序要求，合同应该由建设单位与服务承包商签订，政府部门与平台公司直接和承包商签订合同存在一定的法律风险，以上资金由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和玉溪科教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支付给相关承包单位，按照相关规定项目建设所有款项应由建设单位进行支付。二是工程结算周期过长。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已于 2019 年 8 月交付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使用，但相关结算工作于 2022 年 5 月开始，目前结算工作尚未完成，间隔周期过长，造成工程款支付不及时。三是未按要求使用专项贷款资金。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中，使用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偿还该专项贷款 2021 年到期本息合计：13,628.76 万元（其中本金 2,000.00 万元，利息 11,628.76 万元），使用用途与专项贷款要求不一致，该笔资金用于支付专项贷款本息后，剩余资金不足以覆盖项目未付工程款。

（二）学校部分资产闲置，教学设施整体利用率低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按照可研批复内容：新校区使用后预计在校生规模为 10000 人。截至评价日，卫校实际在校学生人数：3224 人（全日制在校生 3006 人，成人教育 218 人），远低于建设规模 10000 人。在实地评价中发现学校实训楼及相关设施均存在不同程度闲置和利用率低下的情况，如：康复实训中心和营养与保健实训中心因学生人数不足使用频次低；部分实验器材及教学设施因学生人数不足购入后未开封使用等。

（三）部分建筑出租使用，与建设用途不一致

根据可研批复及项目使用的中央专项资金和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使用要求：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建成后供 10000 人规模的高等职业院校办学使用。现场调研发现，1#实训楼为玉溪科教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使用，护理实训楼被云南省中电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用于过渡性办公用房，租赁时未按国有资产对外租赁程序的要求履行公开招租程序，该过渡性办公用房从 2019 年 8 月至今未支付租金、物业费等相关费用，以上涉及非教学使用部分总建筑面积 38695.78 m²，占总建筑面积的 14.51%。

（四）学校非税收入低，租金支付缺口大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资产在云南云投职教扶贫开发玉溪卫校有限责任公司账内，以租赁形式交付云南省玉溪卫生学

校使用。项目总租赁期为 25 年，总租金合计 197,101.59 万元。截至评价日应支付租金三年合计 13,628.76 万元，至今未付。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非税收入 2019 年 376.15 万元、2020 年 339.06 万元、2021 年 364.55 万元，非税收入呈下降趋势，其他收入不明确，不能覆盖学校运营及租金支出。

（五）高职院校组建变更，学校升级工作未完成

卫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可研报告中明确到 2020 年末，玉溪卫生学校与玉溪市运动学校、玉溪市少体校合并组建“玉溪市卫生康体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建设初步规划方案按照“高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进行编制。根据《中共玉溪市委办公室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玉溪职业技术学院筹建工作方案〉的通知》（玉办通〔2021〕43 号）要求，高等职业院校组建调整为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与云南省玉溪工业财贸学校、玉溪市少体校合并组建“玉溪职业技术学院”，截至评价日，“玉溪职业技术学院”已获得云南省教育厅审批，但尚未在教育部完成备案。目前不能以“玉溪职业技术学院”高等职业学校的等级和规模进行招生。

七、建议

（一）规范项目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制定详细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并将其落实到位。同时项目实施和项目主管部门在工程项目建设

实施过程中，应建立多方联动的监管机制，加强工程和财务方面的监管，严格按照项目建设的法定程序和财务制度推进工作，所有的合同须经专业法务人员进行把关，避免出现法律风险。各类款项支付严格按相关财务要求的流程进行支付，专项资金及贷款资金应按要求加强监管，确保“专款专用”，避免项目因资金短缺引发停工、索赔等问题。

（二）规范国有资产管理，及时收取相关租金

卫校建设项目的资产持有方：云南云投职教扶贫开发玉溪卫校有限责任公司应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对出租国有资产履行必要的招租程序。对于出租的国有资产应及时收取相关使用单位的租金和其他费用，确保资产的保值增值，避免资产相关权益的流失。

（三）加快学校等级提升，盘活资产资源

一是学校应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积极组建“玉溪职业技术学院”并加快推进。对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采取多方联动解决机制，积极汇报向上争取。同时拓宽解决问题的思路和视野，统筹谋划。在“玉溪职业技术学院”未获备案不可招生时，考虑引入合作办学或设立分校、开展委培等成熟模式扩展学校招生规模，将学校资源充分利用起来。对目前已投入使用的资产，应加强日常管理。二是对闲置及利用率不高的设施，可借鉴和学习省内先进学校的经验做法，抓紧时间制定相关的方案，开展市场化服务，引入使用者付费机

制，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增加学校相关收入，避免资产闲置浪费。三是利用近几年国家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契机积极向上争取，与各种基金会和慈善机构赞助卫生教育项目进行对接，多渠道筹措资金，拓宽收入来源，及时足额支付租金。

八、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项目尚未完成工程结算审计，预计结算审计完成后相关数据会有变动，本次评价工程总投资额以可研批复的估算工程总投资为准。

2016年4月，玉溪市成功申报成为海绵城市建设国家试点城市，项目未按海绵城市要求进行设计实施，后期可能存在重复投资风险。